

论范成大《吴郡志》与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之关系

——一个从地志“变身”文集的典型个案*

谷维佳

提 要：宋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乃全然“刺取”范成大《吴郡志》中诗文而成。然二者一为文集，属集部；一为地志，属史部，不仅性质分类截然不同，也很难从题目中直接看出二者实质上的内在关联。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著录模糊，参照文本错位，直接引发了《四库提要辨证》的反驳和指摘。从地志类的《吴地记》《吴郡志》到文集类的《吴都文粹》《吴都文粹续集》，自然生成了一条地志“变身”文集的文学生态链。这些诗文虽然是由范成大所采集，但是却附录于地理志中。因为打破了地志和文集之间的“壁垒”，完成了二者之间的“切割”，归还了文学该有的独立性和地位，因此只是做了转录和更名工作的郑虎臣，却借此得以在文学史上占得一席之地，而其“成功”也不可复制，只能作为实际文学样态中的一个特殊案例。

关键词：郑虎臣 《吴都文粹》 范成大 《吴郡志》 《吴都文粹续集》

南宋“中兴四大诗人”之一的范成大（1126—1193）乃平江府吴县（今江苏省苏州市）人。作为南宋名臣、文学家，其于地志编纂方面也堪称典范，晚年所编《吴郡志》（又称《吴门志》）乃平江府志，不仅是宋代方志定型化的代表，且由于范成大以文人身份兼修地理志的特殊性，使其对后世吴地文集的编纂也产生极大影响。

目前学界对《吴郡志》颇有研究，主要侧重于版本源流和内容勘误等文献考证层面，有郑利锋《〈吴郡志〉版本源流考》^①，宋艳梅《范成大〈吴郡志〉两晋吴郡太守记载勘误》^②，胡可先《〈吴郡志〉订误三则》^③等，另有相关社会政治历史与文学史料价值的论述，如高柯立《南宋时期〈吴郡志〉的编纂与刊刻——侧重于社会与政治的历史考察》^④，谭清洋《地理学家的诗人底色——范成大〈吴郡志〉的诗歌史料价值》^⑤。然而对紧随其后而出的署名郑虎臣所编文集《吴都文粹》，及《吴郡志》与《吴都文粹》之间特殊而有趣的“衍生”关系，尚未见有专论揭橥。

一 惊讶与质疑：问题的提出

同为吴郡地方志，相较于先出之唐人陆广微所编《吴地记》，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对范成

* 基金项目：（1）2017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“历代古文选本整理及研究”（项目编号：17ZDA247）。（2）2021年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青年项目“明清江南古文选本的文学与文化考察”（项目编号：GD21YZW02）阶段性成果。

① 参见郑利锋：《〈吴郡志〉版本源流考》，《史学史研究》2016年第2期。

② 参见宋艳梅：《范成大〈吴郡志〉两晋吴郡太守记载勘误》，《苏州科技大学学报》2019年第3期。

③ 参见胡可先：《〈吴郡志〉订误三则》，《苏州大学学报》1985年第4期。

④ 参见高柯立：《南宋时期〈吴郡志〉的编纂与刊刻——侧重于社会与政治的历史考察》，《北京大学学报》2018年第4期。

⑤ 参见谭清洋：《地理学家的诗人底色——范成大〈吴郡志〉的诗歌史料价值》，《哈尔滨学院学报》2015年第5期。

大《吴郡志》的评价反而更高。语却见于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条，曰：

《吴都文粹》九卷，浙江鲍士恭家藏本

宋郑虎臣编，案《苏州府志》，虎臣字景兆，曾为会稽尉。宋德祐初，自请监押贾似道，杀之于木绵庵者，即其人也。是书于吴郡遗文，综辑颇富，其中如李寿朋之《札补新军》，汪应辰之《申奏许浦水军》，赵肃之《三十六浦利害》，郑亶之《至和塘六得六失》诸篇，均有关兵农大计。其他輿地沿革亦多有因文以著者。如书中龚颐正《企贤堂记》曰：“长洲为县，肇唐万岁通天中。”而《吴地记》则云建自贞观七年。考《唐地理志》与颐正之记合，可以证《吴地记》之讹。又《吴地记》云：“常熟县改自唐贞观九年”，而书中范成大《常熟县题名记》曰：“县旧为毗陵，至梁而改”，又可与《吴地记》考异，盖是书虽称文粹，实与地志相表里，东南文献藉是有征。与范成大《吴郡志》相辅而行，亦如驂有靳矣。乾隆四十二年三月恭校上。^①

此条条目虽然标明《吴都文粹》，然除开篇对编者郑虎臣及其事迹作简要概括外，其余正文所言却大多关涉地理志《吴地记》和《吴郡志》，并从选文内容角度对二者优劣进行了明显的对比。

余嘉锡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反驳四库馆臣认为此书与范成大《吴郡志》“相表里”“相辅而行”的结论，且引证文献，对《吴都文粹》的成书提出了质疑，曰：

嘉锡案：明许德溥《吴乘窃笔》一卷，指海本。云：“《吴都文粹》虽郑公所粹，要皆取材于范文穆，绝无增减，亦见古人服善心虚，今人不及也。”孙星衍《平津馆鉴藏记》卷三云：“《吴都文粹》十卷，旧写本。题苏台郑虎臣集，前后无序跋。《四库全书》本作九卷。此书全依《吴郡志》录写诗文，疑是坊贾所作，非虎臣原书。”钱熙祚《吴郡志校勘记序》云：“偶检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，讶其篇目不出《范志》所录，因取以相校，删节处若合符节，乃知《文粹》全书并从范氏刺取。”《文粹》全出于《范志》，而《提要》乃谓其足与《范志》相辅，是未尝取两书对勘，而率尔言之也。^②

余嘉锡引许德溥、孙星衍和钱熙祚语，三家皆惊讶于《吴都文粹》和《吴郡志》诗文的高度重叠，几乎全然转录，孙星衍由此直接对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的身份合理性提出质疑，怀疑是民间坊刻本，余嘉锡也因三家之言而对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提出了质疑，甚至波及四库馆臣“率尔言之”的态度上。

那么，唐代陆广微《吴地记》，宋范成大《吴郡志》，宋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，至明钱穀《吴都文粹续集》，前二者属方志，后两者为文集，它们之间到底是什么关系？四库馆臣所言《吴都文粹》与范成大《吴郡志》“相辅而行”“如驂有靳”是否准确？《四库提要辨证》提到孙星衍仅依据“全依《吴郡志》录写诗文”就质疑《吴都文粹》乃坊间刻本，非虎臣原书，其理由是否充分合理？又断言四库馆臣“未尝取两书对勘”“率尔言之”是否过于主观武断？这些问题都需要通过二书的细致对勘加以辨析。

① 《钦定四库全书总目》集部40，总集类2，卷187，中华书局，1997年，第2624页。

② 余嘉锡：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卷24，湖南教育出版社，2009年，第1360—1361页。

二 反驳与指摘：《四库》著录模糊与参照文本错位

在《四库提要辨证》里，余嘉锡（1884—1955）所引三人之论，首先，是明人许德浦^①（生卒年不详）《吴乘窃笔》，其意一则明确指出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主要取材于范成大《吴郡志》；二则认为这是古人（指郑虎臣）服善（指范成大）之举，所以不加增减（“绝无增减”之说似乎过于武断）删，似乎给二者诗文重合度极高找到了貌似合理的解释。其次，是孙星衍（1753—1818）《平津馆鉴藏记》指出了三个问题，一是“旧写本”“十卷”与《四库》本“九卷”之差异；二是点出《吴都文粹》无序跋；三是也明确指出《吴都文粹》全依《吴郡志》录写诗文，由此质疑《吴都文粹》乃坊间商贾所刻，并非郑虎臣原书。然这三条理由不论哪一条，似乎都不能从逻辑自洽的角度进行推导，得出《吴都文粹》编者乃坊间商贾，并非郑虎臣的“确凿”结论，其论断和理由似乎均过于牵强。再次，钱熙祚（1800—1844）作为《吴郡志》的实际校勘者，偶尔翻看到《吴都文粹》，惊讶于其和《吴郡志》的惊人雷同，“删节处若合符节”（此处既有删节，则可证许德浦“绝无增减”之说过于武断），才知道《吴都文粹》全然采自《吴郡志》。综上，许、孙、钱三人的共同之处是皆明确指出了《吴都文粹》和《吴郡志》之间的源出关系，即前者并非原创，而只是转录后者诗文汇集而成。《四库全书》在乾隆五十七年（1792）全部完工，不论孙星衍和钱熙祚撰书校勘时有无参看，虽然讶异于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为何不明确揭破这一事实，但却也均未对四库馆臣提出质疑和苛责。

余嘉锡由此得出《吴都文粹》全出自《吴郡志》的结论是没有问题的，但接下来却把《四库提要》“相辅而行”（此言或可指使用上的相互协调配合），理解成了内容上的“相互补充”，并由此指摘四库馆臣未曾取两书相互“对勘”，乃轻率之言，此论实在过于武断，甚至有冤屈四库馆臣之嫌，指责四库馆臣过于“轻率”，反观其自身，又何尝不是“轻率之言”呢？

实际上，对《吴郡志》和《吴都文粹》关系的深入理解，大多是从校勘学入手的，四库馆臣对两书皆有详细著录，即使不做细致对勘，大略翻阅之下，也能很快明确后者源出前者。近现代著名藏书家、版本目录学家潘景郑（1907—2003）《著砚楼书跋》有《吴都文粹校记》：“余既得谢心传手钞本《吴都文粹》，以校旧藏东皋钱枚手钞本，颇有是正。因录成《校记》一卷，并为跋语。……今者徐行可先生假读梁溪华湛恩手校活字一本。其校正处与谢钞本暗合。谢校出自宋本《吴郡志》，而华氏所据为《郡志》影宋钞本，盖同出一源故也。虎臣此编与石湖《郡志》并重。其关系乡邦掌故，尤非浅渺。……”^② 谢校本和华氏活字本不约而同，皆以宋本或影宋钞本《吴郡志》为底本来校对《吴都文粹》，盖对二者之关系十分明了。

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对《吴都文粹》的记载，大致可分为四层：一是称扬郑虎臣其人及“监杀贾似道”之功。二是举例赞许《吴都文粹》辑录文献之丰富，且有关兵农生计，颇为重要。三是以《吴地记》作为对比参照，认为此书虽以“文粹”称名，实际上可以与“地志”（这里承接上文，指《吴地记》而言）互相考异，甚至能纠正其谬误之处，因此认为此书可与地志“相表里”，即相互配合为外表和内里，指可以之校《吴地记》之失^③，兼具保存地方文献之功。其实，与《吴都文粹》关系更加密切的，乃是范成大《吴郡志》而非《吴地记》，虽然《吴都文粹》所记载内容确实可以用来矫《吴地记》之失，但这是因为《吴都文粹》本就自地

① 应为“许元溥”。

② 潘景郑：《吴都文粹校记》，《著砚楼书跋》，古典文学出版社，1957年，第318页。

③ 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对《吴地记》评价不高，认为其多讹误，见下文所论。

理志《吴郡志》“脱胎衍生”而来的先天特殊性所决定的，而非所署名编者郑虎臣有意为之，参照文本的错位，是导致后人（包括许德浦、孙星衍、钱熙祚和余嘉锡诸家）误解的首要因素。

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最后才提到范成大《吴郡志》，也只概言二者“相辅而行”，即可互相协调或互相配合使用，《吴郡志》作为地志，所录诗文只是作为正文的附录，均为一列双排小字，窜乱穿插于正文中，或有正文中亦引用诗句者，间有双列小字夹批，不易与诗文相区分。而《吴郡文粹》乃专采其诗文汇集而成，阅读上颇为便利；“如骖有靳”，乃前后相随之意^①，概言其成书时间，次分先后。而对于《吴郡文粹》几乎完全“刺取”自《吴郡志》的事实，则忽略不提。且其言“相辅而行”，也极易被误解为二者或是在内容上可“互相补充”，这直接导致了《四库提要辨证》中的“反驳”指摘。

综上所述，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对《吴郡文粹》的著录，最大的问题是“参照标准”的“错位”，虽然《吴地记》是吴地首部地志，且舛误颇多，可以拿《吴郡文粹》相关篇章相互对勘纠谬，然而和《吴郡文粹》关系更紧密的则是范成大《吴郡志》，且《吴郡志》作为吴地地志成熟定型的典范之作，四库馆臣对其评价颇高，没有理由不“揭破”二者之关系，而只以含糊其词的“相辅而行”“如骖有靳”闲闲带过。若言以《吴地记》为参照，是为了说明其作为文集与地志可相互对勘的文献上的重要性，似乎可以说通，若以此为理由，则就只能选择《吴地记》而非《吴郡志》，因为《吴郡文粹》本身就源自《吴郡志》，甚至后人拿《吴郡志》作为底本来对其进行校勘，二者之间不具有“以文证史”的先决条件。这之间的“错位”，主要是地志和文集归于不同“部类”，而这是一个极为重要的“关键”所在，也是在从《吴郡志》到《吴郡文粹》“变身”过程中郑虎臣所起到的最大的作用。

三 还原与重现：一条从地志“变身”文集的地域文学生态链

在《四库全书》的分体中，《吴地记》和《吴郡志》乃属史部，地理类，是方志；而《吴郡文粹》，包括《吴郡文粹续集》则属集部，总集类，乃文集。无论从类属，还是名称，都很难把前两者和后两者直接联系起来，后人也极易为此表象所迷惑。然而，经过以上论证分析，正如四库馆臣所言，《吴郡志》和《吴郡文粹》实乃是相为表里，内外互相配合，实为一体，直接实现了由“地志”向“文集”的“华丽变身”。

唐陆广微（生卒年不详）撰《吴地记》一卷，为现存最早吴地地方志著作，宋人有补录《吴地后集》一卷（佚名），乃其续作。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举数例质疑此书的编者并非陆广微：“……尤显为宋人之词，则此书不出广微，更无疑义。”^②同时认为其地理事实和年数记载，皆有舛误，又没有地图，“殆原书散佚，后人采掇成编，又窜入他说以足卷帙，故讹异若是

① 靳，指套在辕马胸前的皮革。《左传·定公九年》：“吾从子，如骖之有靳。古代战车驾四马，两旁之马曰骖，中间二马曰服。服背有靳，靳亦曰游环，《诗·秦风·小戎》‘游环胁驱’是也。两骖之轡由外贯于游环中，而总于御者。则靳所以使骖随服，不致外出或前行。”（杨伯峻编注：《春秋左传注》，中华书局，1981年，第1755页），孔颖达《正义》注曰：“古人车驾四马，夹辕二马谓之服，两首齐，其外二马谓之骖，首差退……靳是当胸之皮也。”（《四部丛刊续编经部》，上海涵芬楼景印海盐张氏涉园藏日本覆印景钞正宗寺本，原书页码模糊不清）意思古人驾车用四匹马，中间夹辕的两匹马称为“服”，外两侧的马称为“骖”，服马两首并齐在前，骖马在其后，骖马的马首只能与套在服马胸前的皮革相齐平，乃前后错落相随之意。此处引文应指成书时间先后，而非指内容。

② 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史部26，地理类3，卷70，第959页。

耶”^①，对此书评价不高，现代研究者对其关注度也比较低^②。

相较之下，宋范成大（1126—1193）《吴郡志》虽然刊刻过程极为坎坷，但最终却成为吴地地志成熟定型之典范^③，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对该书评价极高：“为地志中之善本”“亦可云著书之创体矣。”^④目前学界对其更为重视，研究也更加透彻广泛^⑤。然而在这些研究里，只有谭清洋《地理学家的诗人底色——范成大〈吴郡志〉的诗歌史料价值》^⑥是从诗歌史料的收集、选取与编排的文学视角出发，关注了此书作为地理志，其中突出的文学要素和诗歌史料价值。但是却同样忽略了其与《吴都文粹》的内在关系，这是更为重要的从地志向文集“变身”的典型案例。

宋郑虎臣（1219—1276）《吴都文粹》虽全然“刺取”（即采取）自《吴郡志》，然二者部类有别，性质已经截然不同。从地方志到文集，《吴都文粹》已经完成了“华丽的变身”，变成了吴地首部地域总集。我们把《吴郡志》中所载诗文按顺序摘录，再与《吴都文粹》做对比分析，可见二者除了个别篇目的卷次排序稍有差异之外，内容几乎完全相同，包括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所着重指出有关“兵农大计”的李寿朋之《札补新军》，汪应辰之《申奏许浦水军》，赵肃之《三十六浦利害》等篇。《吴郡志》50卷，《吴都文粹》汇为9卷（或10卷），篇目的卷次合并是必然的，尤其是卷1出入较大，《吴都文粹》卷1大约是汇集《吴郡志》序及卷1至卷4而成，而《吴郡志》第一卷为“沿革、分野、户口税租、土贡”并无诗文附录，第二卷为“风俗”（《十老序》），第三卷为“城郭”（《吴城》《闾门》《胥门》为诗歌），第四卷为“学校”（“学记类”）。序记和诗歌混淆，可见《吴都文粹》并没有以体分类的明确标准，几乎是完全照搬自《吴郡志》，没有序跋，没有归类，除了誊写摘录之外，只是做了一定必要的卷次合并工作而已。比如《吴都文粹》卷1所收录19首诗、文并序，除了赵汝谈《吴郡志序》外；米芾《十老序》源自《吴郡志》卷2；杜牧《吴城》，张继、韦应物、白居易、苏舜钦《闾门》，皮日休、陆龟蒙《胥门》源自《吴郡志》卷3；朱长文《郡校记》、郑仲熊《重修大成殿记》、张伯玉《六经阁记》、洪迈《御书阁记》、吴潜《修学记》、陈耆卿《复田记》、梁肃《昆山县学记》、王禹偁《昆山县新修文轩殿记》（《吴郡志》作《昆山县新修文轩王庙记》）、张九成《昆山县重修学记》、朱熹《丹阳公祠堂记》来自《吴郡志》卷4；其余往后次序相合，大致皆不差。

不同于《吴都文粹》全然采自《吴郡志》，诗文兼收的性质。明钱穀（1508—约1572）继之作《吴都文粹续集》，则专收“文”类，体量极为庞大。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载：“《吴都文粹续集》五十六卷，补遗二卷。明钱穀撰，穀字叔宝，长洲人。是书乃续宋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而作。朱彝尊《静志居诗话》称，‘穀贫无典籍，游文徵明之门，日取插架书读之。手抄异书最多，至老不倦。仿虎臣《吴都文粹》，辑成续编，闻有三百卷。其子功甫继之，吴中文献，藉以不坠矣’云云。功甫，钱与治之字也。所称卷数与此本不符，疑合功甫续编言之。或穀旧稿原

① 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史部26，地理类3，卷70，第959页。

② 参见李芸鑫：《〈吴地记〉四库提要辨析及源流、版本考》，《江苏地方志》2015年第6期，对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之说做出了详细的辨证，详见论文。

③ 参见吕志毅：《范成大〈吴郡志〉——吴地定型方志的界碑》，《黑龙江史志》2003年第6期。

④ 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史部24，地理类1，卷68，第929页。

⑤ 如高柯立：《南宋时期〈吴郡志〉的编纂与刊刻——侧重于社会与政治的历史考察》，《北京大学学报》2018年第4期，主要从历史学角度，关注其编纂和刊刻时的波折和相关社会、政治生态。郑利锋：《〈吴郡志〉版本源流考》，《史学史研究》2016年第2期，关注其版本流传和演变。吴建双：《〈吴郡志〉述评》，《西部学刊》2019年第11期，认为其是宋代地理图经演变为地方志的重要标志。

⑥ 谭清洋：《地理学家的诗人底色——范成大〈吴郡志〉的诗歌史料价值》，《哈尔滨学院学报》2015年第5期。

有此数，后复加删汰，以成今本。彝尊乃据其初稿言之欤？此本第五十三卷，五十四卷俱佚，第五十卷亦有残缺，检勘他本并同。盖流传既久，不免脱遗，已非完本。其中所标二十一门，分类亦多未确，盖能博而未能精者。然书中所载，自说部、类家、诗编、文稿以至遗碑断碣，无不甄罗，其采辑之富，视郑书几增至十倍，学者欲征文考献，要必于是乎取资焉。吴中文献，多藉是以有征，亦未可以芜杂弃矣。”^①指出了此书有如下几个特点：一是创作动机是仿续郑虎臣《吴都文粹》而编；二是惊叹于此书的体量巨大，并对“三百卷”之数提出质疑和推测；三是明确指出了此书分类有21门，且对其分类标准做评价，认为未必确切，其优在博，其缺在不精，更加肯定其“博备”在保存吴地文献方面的价值。《国朝献征录》也曰：“《续吴都文粹》，《吴都文粹》者，盖仍宋郑虎臣所纂，而续为数百卷，吴中故实，将无逾此。”^②这两种文献记载，均不约而同地、下意识地肯定了“郑虎臣编纂《吴都文粹》”这一说法，并通过《吴都文粹续集》的编选，更加强了这种认识，扩大了《吴都文粹》的链条式历时性影响。

我们可以拿《吴郡志》（《吴都文粹》诗文与之完全相同）和《吴都文粹续集》卷次、分类标准做一对比，《吴郡志》共50卷，依次分为：沿革、分野、户口税租、土贡、风俗、城郭、学校、营寨、官宇、仓库（场务附）、坊市、古迹、封爵、牧守、题名、官吏、祠庙、园亭、山、虎丘、桥梁、川、水利、人物（烈女附）、进士题名（武举附）、土物、宫观、府郭寺、郭外寺、县记、冢墓、仙事、浮屠、方技、奇事、异闻、考证、杂咏、杂志，共计39类；《吴都文粹续集》最初卷数不确，《四库全书》本存56卷，分21门，分别包括：都邑、书籍、城池、人物、学校、社记、义塾、风俗、令节、公廨、仓场、古迹、驿递、坛庙、书院、祠庙、园池、第宅、山、山水、题画、花果、食品、徭役、道观、寺院、桥梁、市镇、坟墓、杂文、诗、诗词、诗文集序等，其中有合并者。

从分类标准也可见出，作为吴地成熟的地方志，《吴郡志》的分类是比较合理规范的，既涵盖了方方面面，又避免了重复，显得详实而清晰。相较之下，作为文集的《吴都文粹续集》虽然和《吴郡志》有重叠的部分，比如“学校”“人物”“道观”“寺院”“祠庙”“冢墓/坟墓”等类，但其分类标准仍显得杂乱无章，如《吴郡志》“山”“川”“水利”分开归类，《吴都文粹续集》分“山”“山水”；《吴郡志》只列“学校”，《吴都文粹续集》则在“学校”外又列“义塾”“书院”；若说《吴都文粹续集》把“祠庙、园池、第宅”合并，因其同属建筑类的话，那么“花果、食品、徭役”放在一卷，则让人不明所以；除了按社会类属划分外，又从文体上单列“诗”“诗词”，也很让人费解。可见四库馆臣对其“分类亦多未确”“能博而未能精”的评价是切中肯綮的。

从《吴地记》《吴郡志》到《吴都文粹》《吴都文粹续集》，完成了一个从地志“变身”文集的转变，把地志和文集两个不同的“部”“类”自然串联起来，生成了一个地域文学生态链，其中从《吴郡志》到《吴都文粹》之间的过度尤为重要。对于地方志和地域总集的关系^③，因地方志成熟定型较早，地域文集往往借鉴其体例编排形式，因此部分研究者从文学视角出发过分强调“地域总集的地方志化”倾向，从文章编排体例，分类标准等各个角度加以论证，把地域

① 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集部42，总集类4，卷189，第2647—2648页。

② 焦竑：《国朝献征录》，卷115《艺苑》，明万历四十四年徐象榘曼山馆刻本（原书页码模糊不清）。

③ 关于地志和文学的双向互动关系，可参看叶晔：《拐点在宋：从地志的文学化到文学的地志化》，《文学遗产》2013年第4期，其虽然以宋代出现的地名百咏为考察对象，但所论打破“地志”和“文学”（本文所论指向具体的“文集”）边界，出现“史部”和“集部”之间的“破壁”现象，实质是一致的。

总集向地方志靠拢，这固然是二者交互式影响中的一个重要方面，也是自然而然之事。然而，殊不知这或许也是现代研究中“自下而上，以今例古”的目的论所致^①，而非文学史自然演变的全部文学生态和实际样态。在文学史发生发展的实际过程中，二者之间的关系，除了地域文集主动向地方志靠拢的努力之外，还存在地方志兼收诗文，自然“衍生”出地域总集的情况，从《吴郡志》“变身”《吴都文粹》，即是一个典型个案。在“辨体”的过程中，各种文体之间的关系并非线性的单一结构，而是极为复杂的网状结构，他们之间的影响也是交互式的。

四 误解与幸运：从地志到文集，一个华丽而轻巧的“变身”

从《吴郡志》到《吴都文粹》，从地志到文集，完成了一个华丽而轻巧的“变身”。言其“华丽”，乃是单从题名和性质上看，二者实在关联不大，前者为地志，后者为文集，题目上也很难看出二者有何直接承续之意，若非从文献对勘角度认真核对两书，极易引人误解，认为《吴都文粹》乃编者郑虎臣自选，实则是全然“转录汇编”。除了“监杀贾似道”的壮举外，原本在文学上并无太大建树的郑虎臣，也借此书之流传在文学史上占得了一席之地。言其“轻巧”，实在由于编选文集原本是一件十分艰巨困难的事^②，往往需要几十年的功力，经多方搜求才或可促成，而郑氏“全然转录”的方式显得太过于省力，不管郑虎臣最初原始动机如何，比如说可能仅仅只是为了自己阅读方便，但仍有“抄袭取巧”之嫌，这大概是其前后无序跋的原因之一，也是让后人对他过后十分“惊讶”其高度重叠相似的重要因素。

在整个文学史中，不乏以数十年的不懈坚持和深厚功力汇编一书，寄予厚望，却因战乱、兵燹、搬迁等外在因素最终散逸，流荡无踪者，在种种命定式的偶然因素面前，有时候个人的主观意愿和为之付出的艰辛努力显得极为渺小。而个人的文名又往往和文集的命运捆绑在一起，一荣俱荣，一损俱损。如郑虎臣这般轻巧地照搬转录，更换题目，改头换面，即成经典，还能一直保存流传下来，并借此垂名者，实属罕见，这种模式也很难复制。其能获得“成功”，最大原因在于打破了“史部”和“集部”之间的“壁垒”，把“附录”于地理志中的“诗文”独立出来，挪移到了文集中，完成了“史志”与“文集”之间的“切割”，归还了文学部分该有的合理身份和独立地位。而其所本的这部完善的地理志是拥有文学家身份，且文学成就较高的范成大所撰集，其拣选眼光自然不差。从这个角度说来，那些误认为《吴都文粹》乃郑虎臣“原创”者，无疑是把“文学家”范成大的功劳误归到了“誊录者”郑虎臣身上。不管这种“衍生”文集的方式是出于“有意”还是“无意”，在客观上都给后人造成了一定的误解。但这种“误解”对郑虎臣而言，却无疑是莫大的“幸运”。这大概也是纷繁多样且鲜活生动的实际文学样态中，最让人歆羡的一种吧。

（作者单位：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）

本文责编：杨卓轩

① 李飞跃：《诗词曲辨体的文艺融通与史论重构》，《中国社会科学》2019年第1期，“诗词曲辨体的观念与方法反思”部分对这种研究中的痼疾有深刻的反思。除了诗词曲辨体之外，在史部和集部，地理类和总集类中，《吴郡志》分化出《吴都文粹》，再一次印证了其观点。

② 参见谷维佳：《论金德珙〈新安文粹〉的编刻过程及典型意义——基于地域文学生态链生成与演进的个案研究》，《中国地方志》2021年第2期，苏大重订《新安文粹》，对“选者尤难”的体悟尤为深刻。